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LLION RESOURCES LIMITED**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4)

### 有關更換核數師之 澄清公佈

#### 更換核數師之澄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  
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另外提述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刊發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二零一一年業績公佈」)。於刊發二零一一年業績公佈  
後，本公司認為仍有若干事項需要於該全年業績中呈報。因此，本公司管理層已  
就二零一一年全年業績及辭任核數師對二零一一年全年業績拒絕發表意見(「初步  
審核意見」)諮詢其他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並認為在解釋若干會計及財務報告準  
則方面存在不同意見(「不同意見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不確認自於二零一零年二  
月收購湖南西澳礦業有限公司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因此，本公司管理層於二  
零一三年八月五日與辭任核數師進行電話會議，討論初步審核意見及不同意見事宜。

為了解決不同意見事宜，本公司建議(其中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  
計準則之規定於二零一一年全年業績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然而，辭任核數師對本  
公司之建議持有異議，而且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五日進行之電話會議結束後有關事  
宜並未得到解決。

據董事所深知，辭任核數師曾向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發出三封函件。辭任核數師於  
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日之首封函件指出其已透過電子郵件、電話會議及會  
面設法取得欠缺之資料。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辭任核數師發出另一封函  
件，解釋初步審核意見。最後一封函件則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二日發出，解釋其

對不同意見事宜持有異議。除上述函件以外，辭任核數師在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一日向本公司發出辭任函之前並未就二零一一年全年業績之審核事宜尋求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其他協助。

由於(i)本公司收到金融監管機構的多項質詢；及(ii)本公司之後考慮不同意見事宜及於刊發二零一一年業績公佈後諮詢其他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董事認為二零一一年全年業績應有重大變更。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一年業績公佈之不同意見事宜必須重列，因此有必要修訂二零一一年業績公佈，並重新刊發。本公司將就上述事項另行作出公佈。

由於辭任核數師並未就二零一一年全年業績簽署其意見及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之不同意見事宜之異議仍然存在，因此丁何關陳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修訂財務報表。

### 繼續暫停買賣股份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起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中富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龍小波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佈之日，董事會包括以下成員：

執行董事：

龍小波先生(主席)

左維琪先生(行政總裁)

陳怡仲先生

林志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順興先生

朱菁博士

姜宗念先生

\* 僅供識別